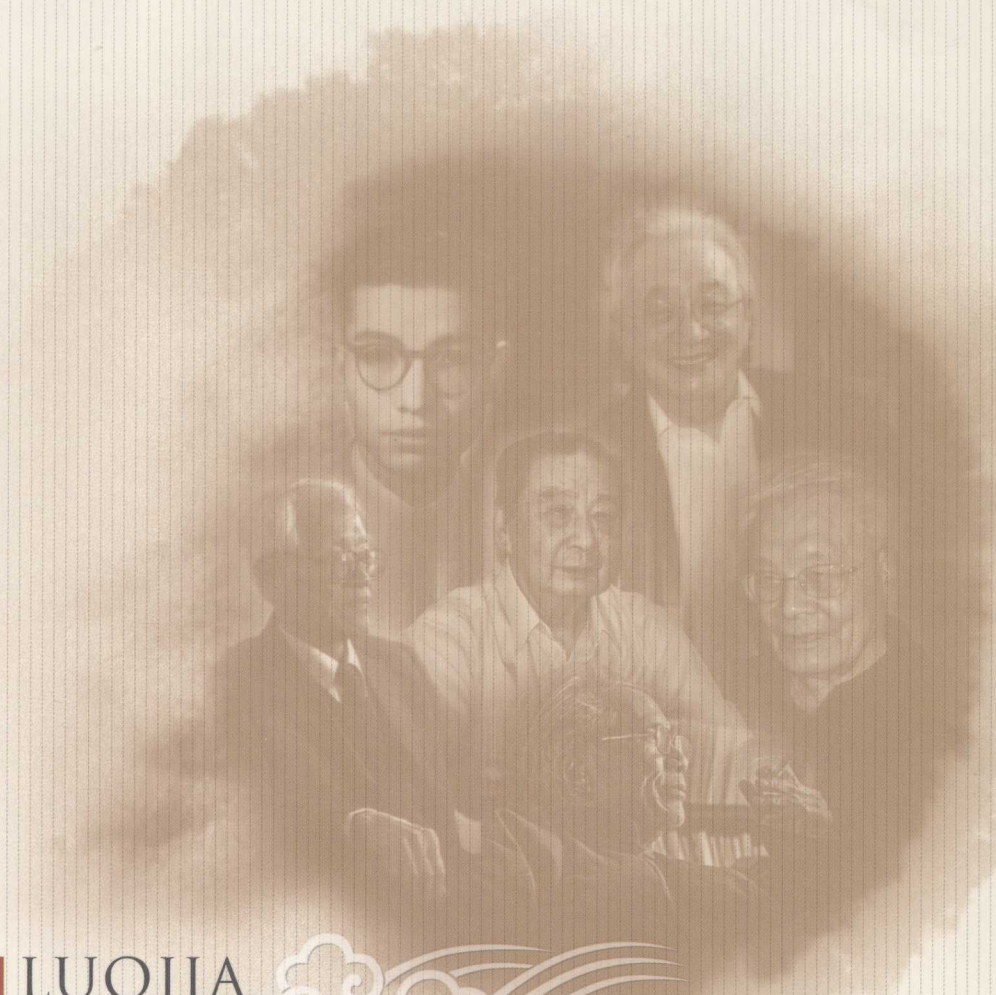




LUOJIA
PHILOSOPHY
READER

吴根友◎编

珞珈哲学读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014040564

L-53
62

LUOJIA
PHILOSOPHY
READER

吴根友◎编

珞珈哲学读本



北航

C1727791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B-53
6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珞珈哲学读本 / 吴根友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4. 3
ISBN 978 - 7 - 5161 - 3987 - 5

I. ①珞… II. ①吴… III. ①哲学—文集 IV. ①B—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36908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特约编辑 周晓慧
责任编辑 陈 彪
责任校对 周 昊
责任印制 王炳图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33
插 页 2
字 数 510 千字
定 价 8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陈修斋

- 关于哲学本性问题的思考 (1)
- 莱布尼茨哲学体系初探 (15)
- 对唯心主义哲学的估价问题 (30)
- 关于经验论与唯理论对立的几个问题 (32)
- 关于经验论与唯理论对立问题的再思考 (54)

江天骥

- 科学方法论的中心问题 (89)
- 西方科学哲学的新趋向:最近几十年来的科学哲学 (101)
- 科学主义和人本主义的关系问题 (108)
- 科学合理性,形式的还是非形式的? (123)
- 相对主义的问题 (140)

萧蓬父

- 中国哲学启蒙的坎坷道路 (158)
- 古史祛疑 (179)
- 人文易与民族魂 (202)

2 目 录

传统·儒家·伦理异化	(214)
道家·隐者·思想异端	(226)

杨祖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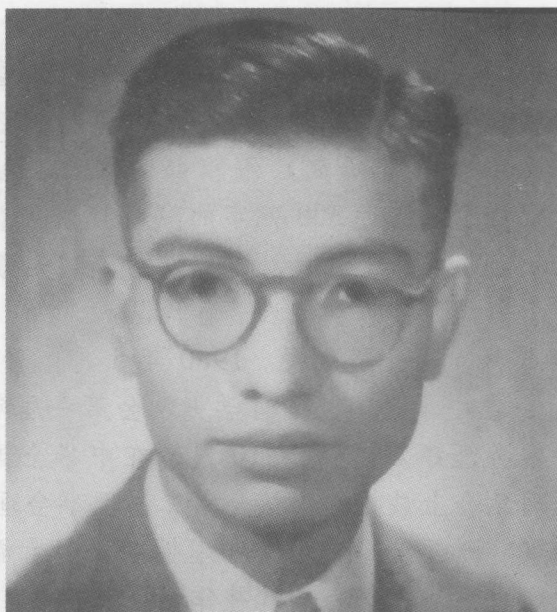
论德国古典哲学的逻辑进程	(249)
德国近代理性哲学和意志哲学的关系问题	(262)
德国古典哲学研究的现代价值	(281)
康德范畴先验演绎构成初探	(291)
康德哲学体系问题	(307)

陶德麟

关于真理标准的几个问题	(341)
逻辑证明与真理标准	(352)
参加 1978 年真理标准讨论的前前后后	(368)
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中两个问题的理解	(383)
论辩证法与和谐问题	(406)

刘纲纪

实践本体论	(420)
关于马克思论美	(435)
孔子思想的世界意义	(448)
批评与答复:再谈我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	(466)
美:从必然到自由的飞跃	(493)
跋 语	(524)



陈修斋教授

陈修斋（1921—1993），我国著名哲学家、西方哲学史专家、杰出的哲学翻译家、新中国西方哲学史学科奠基人之一、我国欧洲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研究领域的学科带头人和汉语世界研究莱布尼茨哲学的权威学者。

1921年3月7日生于浙江省杭州市。1941年秋考入重庆中央政治学校外交系。1945年夏毕业，获法学学士学位，应贺麟先生聘请，赴昆明中国哲学会西洋哲学名著编译委员会工作。1946年，随编译会到北平工作。1949年，应聘到武汉大学哲学系任讲师。1952年10月，因“院系调整”到北京大学哲学系任讲师。1956年春，他与贺麟先生联名著文，批判“左”倾教条主义。1957年春，他与人合著的《哲学史简编》出版，该著是我国第一部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撰写的哲学史著作和哲学史教

材，实乃新中国中西方哲学史学科的奠基之作。

1957年夏，应武汉大学校长李达的邀请，重返武汉大学，在新建的哲学系筹组外国哲学史教研室。1963年，他被借调去北京，以《哲学研究》编辑部的名义，独立负责选编、组译和审校了一套近300万字的《资产阶级哲学资料选辑》，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内部发行。这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套大型当代西方哲学代表著作译丛。

1978年5月，晋升副教授。1980年5月，晋升为教授。1983年9月，在中华全国外国哲学史学会第一届年会上被推选为该学会常务理事。1988年10月，在中华全国外国哲学史学会第二届年会上被推选为该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长。

主要从事欧洲近代经验主义和理性主义、古希腊罗马哲学研究和哲学史方法论研究。其著作主要有：《哲学史简编》（与洪谦、任华、汪子嵩、张世英、朱伯崑合著）、《欧洲哲学史稿》（与杨祖陶合著）、《欧洲哲学史上的经验主义和理性主义》（主编）、《哲学史方法论研究》（与萧萐父共同主编）、《莱布尼茨》（与段德智合著）、《陈修斋论哲学与哲学史》（段德智编）等。发表论文50多篇，其中特别重要的有：《关于哲学本性问题的思考》、《为什么要有宣传唯心主义的自由？》（与贺麟合著）、《关于经验论与唯理论的对立的几个问题》以及《关于经验论与唯理论对立问题的再思考》等。其译著有10多部，其中最著名的有《人类理智新论》和《希腊思想和科学精神的起源》等。

1988年，他与杨祖陶合编的《欧洲哲学史稿》获国家教育委员会高等学校优秀教材一等奖。1995年，他主编的《欧洲哲学史上的经验主义和理性主义》获国家教育委员会首届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1998年，他与段德智合著的《莱布尼茨》获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第二届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二等奖。

关于哲学本性问题的思考^{*}

陈修斋

对于一门具体科学来说，只要它已达到相当成熟的程度，则熟悉这门科学的人，对于这门科学是什么，总可以有一个大家公认的看法或定义。可是作为人类一切学问中最古老的学问——哲学，迄今却没有一个人们普遍接受的定义；对于“哲学是什么”这个问题，人们至今仍争论不休，而且看来还会不断地争论下去。这究竟为什么呢？作为至少已有两千几百年历史的一门学科，我们不能说其还不成熟；说这样一门学科至今尚未有公认的确切定义只是出于某种偶然的原因，也是令人难以置信的；应该说，这情况乃出于哲学的本性，是事理之必然。

首先，对于哲学是否有或应有一个为大家所接受的定义，其本身就可以有不同的看法。有些哲学教科书是会以断然的态度给哲学下一个定义的，并且会认为这定义就是唯一正确的，应该为人们所普遍接受；如果有谁不接受这种定义，那就是犯了错误。可事实上，即使在同是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文献中，对哲学的定义也不一致。例如，曾经是新中国成立后我国最通行的哲学教科书——艾思奇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一书，就开宗明义地说“哲学就是关于世界观的学问”；^①而毛泽东在《整顿党的作风》一文中却说“哲学则是

^{*} 原载《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8年第2期。

^① 艾思奇主编：《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人民出版社1978年版，第2页。

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①。又据说毛泽东也曾对一位科学家说过“哲学就是认识论，别的没有”。这里至少已有三种即使并不互相矛盾但也是彼此不同的说法了。此外，如“哲学是一种意识形态”“哲学是阶级斗争的思想武器”等的说法，也是常见于马克思主义文献或作品中的。这些虽不全是对哲学下的完整定义，但都是对“哲学是什么”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至于其他哲学流派或非马克思主义的作品对“哲学是什么”这问题的答案或看法，就更是五花八门、莫衷一是了。这里没有必要列举形形色色的哲学定义，要指出的是：各派或每一位给哲学下定义的哲学家，大都认为自己的定义是唯一正确的，也都暗含或明示地认为对“哲学是什么”应该或可以有一个为大家所承认的答案；但千差万别的哲学定义的存在这一事实本身就证明了“哲学是什么”这一问题并没有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的答案。因此有些哲学家承认了这一事实而认为没有或不可能有人们所普遍接受的对哲学的定义。这就表明对哲学是否有或应有一个公认的定义这问题本身，就存在着不同的回答。

为简便起见，可以把这种状况称为“哲学无定论”。事实上不仅对于哲学的定义无定论，对于哲学是否应有或能有公认定义问题以及对于哲学所讨论的许多问题也都无定论。我认为，无定论正是哲学的本性，只有无定论的问题才是真正的哲学问题，而真正的哲学问题总是无定论的。如果一旦有了定论，则它就是科学问题，而原本并不是或不再是哲学问题了。人类在认识发展的早期，是把一切知识统统包含在哲学之内的，其实那时对这一切问题都还未有定论。后来其中的有些问题，逐渐为实践和理性所证实或证明而得到了被人们普遍接受的答案，即有了定论，这部分的知识就成为一门一门的科学而从哲学中独立出去了。这样，哲学的范围就逐步缩小，但总还留下一些无定论的问题为哲学家们所讨论。在这些问题中，有些只是暂时无定论，它们会随着人类认识的发展而最终达成定论；另有一些问题是原则上无法用实践来检验而达成最后的定论的。这后一类问题我称之为“真正的哲学问题”。据此，上述“哲学是什么”这一问题迄今既尚无定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815—816页。

论，那它本身就是一个哲学问题。至于它是不是原则上就不能有定论的“真正哲学问题”，则还需要作出进一步的考察和论证。

也许有人立该就会提出问题：你说哲学无定论，是不是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家的基本原理也都不是定论？是不是承认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已使哲学从此成为科学？对此，我的答复是这样的：我承认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是符合实际的客观真理；就“科学”或“科学的”是指符合实际的、正确的而言，在一定条件下我承认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是符合实际的客观真理，也承认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是“科学的”即正确的；在这意义下也可以说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已成为科学。但我这里所谓的“定论”，除了它是经受过或经得起实践和理性的检验而得到证实和证明的真理之外，还包括能为人们（当然是指其知识或智力足以了解此理论的人）所普遍接受的意义。正是在是否为人们所普遍接受这层意义下，必须承认马克思主义并非定论。因为正是马克思主义明确地揭示出哲学是一种有阶级性的意识形态，并公开声明自己秉持无产阶级的世界观。这也就是说，只有无产阶级或自愿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的人，才会接受马克思主义哲学，而站在与无产阶级敌对立場上的人是不会接受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这样，怎么能说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的定论呢？如果说，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这样的定论，岂不是否认了哲学的阶级性？其本身不就是违背马克思主义的吗？至于说马克思主义已使哲学变成了“科学”，也只是就上述将“科学”理解为“正确的”而言的；如果认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已成为像其他科学如物理学、生物学等一样的科学，也是不对的。其理由至少有一个，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也是“无定论”的，即并非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的。而科学（至少就没有阶级性的自然科学而言，社会科学的问题则另当别论）是人们普遍接受的“定论”（即使由于种种原因，有些科学理论一时未被人们所普遍接受，但只要它是正确的，最终总是能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的。还有某些科学问题可能也是难有定论的，我认为这些实质上是哲学问题在科学中的残留，有如科学这个婴儿虽已出生，但其脐带仍连着哲学这个母体一样）。我认为，将马克思主义与其他科学等量齐观，与其说是非尊崇马克思主义，毋宁说是贬低了马克思主义。

二

那么,究竟为什么哲学总是无定论呢?应该承认,有些问题之所以无定论,只是因为时代或其他条件的限制,人们的认识能力和认识手段还不足以揭示事物的全面客观情况,或证实和证明某种理论或假说。一旦条件成熟,这些问题是可以得出定论的。这类问题严格说来并非真正的哲学问题,例如旧的自然哲学中就有不少这类问题,只是在其尚未达成定论的范围内,才被人们看作哲学问题。这类问题我们可以撇开不谈。我们所要谈的是真正的哲学问题,即原则上无法达成定论的问题。我认为哲学中是有一些这样的问题的。这类问题,大体说来也就是恩格斯所指出的哲学基本问题及与之密切相关的若干问题,如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中所提出的“二律背反”问题之类。

为什么说这样一些问题是原则上无法达成定论的呢?我认为,其关键就在于这类真正的哲学问题是以宇宙全体为其认识对象的。而要以宇宙全体作为认识对象,这本身就必然会导致“悖论”,或陷入“自相矛盾”即所谓“二律背反”之中。因为一说把宇宙本身作为认识对象,就蕴含着必有一个与此对象相对立,即在此对象之外的认识主体。因为,按定义就应该认定没有无主体的对象,也如同没有无对象的主体一样。但作为宇宙全体,按定义就应该无所不包,当然也应包含那以宇宙全体为认识对象的认识主体。这样,作为认识对象的宇宙全体就应该既不包括认识主体又包括认识主体。这就是“悖论”,或“自相矛盾”即“二律背反”。

这一根本的“二律背反”就可导致一系列的“二律背反”。

首先,宇宙全体既然无所不包,则在它之外就不能再有什么与它相对,因此它是绝对的;同时,它既成为哲学的认识对象,就应有一认识主体与之相对——不论这主体是个人,是全人类,或是“上帝”——因此又是相对的。

其次,宇宙全体既无所不包,就不能有什么东西在它之外来限制它,因此它是无限的;同时,它既成为一个认识对象,则它无论如何广大或长久,也至少须受认识主体的限制,它不得超出认识主体所能

触及的范围，因此它又是有限的。

如此等等，都可以说是“二律背反”或“自相矛盾”的问题。正如康德已表明的那样，凡是“二律背反”的问题，都是双方可以各持己见，双方都可以通过揭露对方立论的不合理来证明自己立论的合理，实际上这类问题也就必然是无定论的。

这类问题之所以无法从正面证明自己的正确，就是因为它们原则上无法用实践加以证实或验证。例如，要证明宇宙全体是有限还是无限，至少就得证明宇宙全体有无开端。但我们怎么能回到宇宙存在以前或证实宇宙是怎样开始的呢？这不是我们的能力手段尚有不足的问题，而是原则上是不可能的。因为你本身既是宇宙的一部分，你就压根儿无法超出宇宙来考察宇宙的产生。同样，原则上我们也无法用实践来检验宇宙全体的终极，不论是时间上的还是空间上的终极。说到这里，也许有人会提出关于宇宙爆炸和膨胀的理论，似乎可以断定科学已证明宇宙是由于一次大爆炸开始的，并且在不断膨胀；这似乎就已证明宇宙不是无限的了。且不说这在科学上还只是一种假说；即使它在科学上已得到公认，并成为定论了，也不能说它已解决了宇宙全体是有限还是无限的哲学问题。因为作为科学的天文学或宇宙学所讲的宇宙，即使不仅包括太阳系及其所在的银河系，而且还包括许许多多甚至不计其数的河外星系，因而是非常人所能想象的那样广大或长久，也总是有限的。哲学上所说的宇宙全体，却是可以超出这天文学或宇宙学所把握的宇宙的。因为即使作为科学的天文学已根据大量观察和实验所得的材料，运用严密的数学运算和逻辑推理，得出了我们这个由银河系和许多河外星系所构成的宇宙是在多少亿年前通过一次大爆炸而开始形成的结论，哲学还是要问在这次爆炸以前宇宙又是怎样的，这爆炸的材料又是怎么来的或怎么存在的，以及诸如此类的问题。以为仅凭科学知识就能最终解决宇宙有无开端或终结，以及宇宙是有限还是无限之类的哲学问题，实在是一种误解。其实不管科学怎样发达，也永远无法证明哲学上所讲的宇宙是有开端还是无开端，有终极还是无终极，或者是有限还是无限这类问题。利用一些天文材料来证明世界在时间、空间上的无限性，认为这就表明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建立在科学基础上的，是经科学证明了的客观真理，这实在

是既不符合哲学,也不符合科学的做法。何况较新生的天文学如上述的关于宇宙爆炸和膨胀的理论恰恰说明科学并不证明宇宙的无限性,毋宁认为宇宙是有限的。但如果认为这种科学理论已可以驳倒肯定宇宙无限性的哲学观点,则如上面已说明的同样是误解,是不成立的。那么是否可以说,既然科学也无法驳倒肯定宇宙无限性的学说,则宇宙无限就是确定了的真理呢?在我看来这也不能成立。正如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对杜林的观点所揭露的那样,这种观点只是基于如康德的“二律背反”学说所显示的一个方面的论据,而“二律背反”中另一对立的方面,也同样可以用这样的论证方式来为自己辩护的。例如可以说,如果认为世界是无限的,则就须肯定在特定的片刻,有一个无穷的系列已经过去了,而这等于要在有限的时刻数完无限的数,是不可能的,因此肯定世界的无限性是不合理的。或者有人还可以一般地说,任何一个具体的认识主体,都只能是一个有限的存在,而有限的存在根本不可能正面把握无限,因此也无权断定世界的无限性。其实,无限性本身就是一个无定论的概念,有人把“无限”作为描述宇宙大全、唯一实体,或“上帝”的正面的、积极的或肯定的概念;有人则认为“无限”只是一个反面的、消极的或否定的概念,例如伽桑狄就把无限性只当作一个“否定词”^①,并认为“对于其智慧永远被限制在某些框子之内的人来说,是不能理解的”^②。伽桑狄和笛卡尔之间关于无限性以及类似的一系列问题的争论上,是典型的哲学问题上的争论,他们的争论是得不到一致同意的结论的,他们谁也说服不了谁,而他们的后人尽管可以采取偏向一方的立场,但也都无法使人们普遍接受某一方的观点。这正是哲学无定论在哲学史上的一种生动表现。

哲学的无定论最重要的还是表现在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争论上,即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争论上。其实,对于哲学是否有或应有一个基本问题或最高问题,这本身就可以争论,事实上也存在着争论。非马

① 参阅[法]伽桑狄《对笛卡尔〈沉思〉的诘难》,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第32页。伽桑狄(Pierre Gassendi),法国17世纪哲学家,又译“伽桑狄”。笛卡尔(Descartes),法国哲学家,又译“笛卡尔”。——编者注

② 同上。

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家显然并不主张或赞同有这样一个哲学基本问题。我们知道,近年来我国哲学界也有人——当然他们自称是马克思主义者,人们也承认他们是马克思主义者——认为哲学并没有或不需要有一个基本问题。我个人对这种观点并不赞成,但我认为在学术探讨范围内完全应该容许有提出这种观点的自由。即使承认有哲学基本问题,是否这基本问题一定就是物质第一性还是精神第一性,即唯物主义还是唯心主义的对立问题,当然也可以有不同意见。但我认为,接受或信奉马克思主义的人,至少绝大多数承认这是哲学的基本问题。而在非马克思主义者之中,也有许多是主张或接受这一哲学基本问题的,尽管可能站在对立的或不同的立场上。如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是站在机械唯物主义立场上的,黑格尔主义者是站在唯心主义立场上的,但在一定意义上他们也都承认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我说,唯物主义还是唯心主义这一问题尽管被多数人接受为哲学的基本问题,它也还是无定论的,并且正是头一个无定论的问题。可以说,我主张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唯物主义也不是“定论”;也许有人认为我这主张就是否认它的“客观真理性”。这是误解。我上面已明确说过,我承认马克思主义是符合实际的客观真理,但我还是要理直气壮地说,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唯物主义也并非定论。因为如果说它是定论,则如我以上所说明的它就应该为一切人所接受,这不仅完全不符合马克思主义并未为一大部分人所接受并受到许多敌视无产阶级、敌视共产主义乃至人类进步事业的人的反对这一彰明较著的事实,也是公然否定哲学的阶级性因而正是违反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观点的。是否“定论”和是否符合实际的“客观真理”是两回事。符合客观实际的真理不见得就能为一切人所接受而成为定论,因为正如列宁所指出的,要是违背了某些人的利益,连几何公理也会被否认其真理性的;反之,不是人人接受的“定论”也完全可以说是符合实际的客观真理。哥白尼的“地动说”,达尔文的“进化论”,都曾为天主教会当局和虔诚的天主教徒所拒绝承认,但这一点并不妨碍它们是符合实际的客观真理。哲学唯物主义和这种科学真理有所不同,它即使在不被人们普遍接受为定论而仍可以是客观真理这一点上则是相同

的。我认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唯物主义正是如此。但它和“地动说”“进化论”等科学理论的一时不为人们所接受毕竟不同，因为这种科学理论的不为人们所普遍接受只是由于种种历史条件所限制而造成的暂时现象，只要它是正确的，就总会得到人们普遍接受而成为定论的。在经过三百多年之后天主教会终于不得不为因宣扬“地动说”而被宗教裁判所定罪的伽利略平反，就是生动的证明。但哲学上的唯物主义却会永远有它的对立面——唯心主义与之共生，或总会有一部分人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而不接受唯物主义，从而使其不能成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的定论。这是为什么呢？如果你是马克思主义者，你首先就该承认哲学的阶级性；既然不同的阶级有不同的哲学，则只要阶级的区别还存在，就不可能有为各阶级所普遍接受的统一的哲学。按照马克思主义的矛盾普遍性学说来看，即使到阶级消灭了，人群中其他形式的区别和矛盾，如先进与落后的矛盾，认识能力高低的区别等，还会继续存在甚至永远存在，这就为哲学上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对立的继续存在提供了客观的社会历史条件。而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对立，既然是哲学的基本问题，那么它就是哲学贯彻始终的基本矛盾，是决定哲学本质的东西，只要哲学存在一天，它也就存在；一旦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对立和矛盾不复存在，哲学也就消失了。但我们上面已经论述过，总有一些问题是人们永远无法彻底解决的，它们不可能得到人们的普遍接受而成为定论的，因此哲学是不会消灭的。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对立问题正是这样的问题，而且是第一个最基本的真正哲学问题。之所以如此，是因为除了上述的历史原因之外，在理论上其本身是以宇宙全体为对象来探索本原或本质的第一个大问题。我们上面已说明，凡是以宇宙全体为认识对象的问题，其本身在逻辑上必然会导致“二律背反”，而凡是“二律背反”的问题，双方总是可以各执一词，争论不休，各方都只能靠揭露对方的不合理来为自己作辩护，难以正面证实或证明自己观点的绝对正确，这就使其无法为人们所普遍接受而成为定论。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曾一再表明：“单靠论据和三段法是不足以驳倒唯心主义的。”^① 同样，要证明

① 《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0—31页。

唯物主义的正确性，也不能单靠论据和三段论，即不能单靠抽象的理论论证，而要依靠人类的全部科学和实践。即使迄今为止的科学和人类实践已证明唯物主义的正确性，那也不是全部。这就是说，单靠某一门或几门科学，一次或多少次的实践，或若干次不论怎样规模宏大、设计精巧的科学实验，也不能一劳永逸地完全证明唯物主义的绝对真理性。马克思主义历来否认有这种作为对世界的“最后一言”的“绝对真理”，也从没有认为自己的辩证唯物主义就是这样的“绝对真理”。它的真理性是体现在全人类的科学和实践的整个发展过程中的，而这个过程是一个不断发展、永不会完结的过程。这就意味着辩证唯物主义也不会有朝一日成为对世界的“最后一言”式的“绝对真理”，从而成为人人普遍接受的“定论”。

三

既然哲学不能成为人人接受的定论，马克思主义哲学也不能成为这样的定论，那么研究哲学又有什么意义？或有什么用呢？“学哲学有什么用？”这事实上是人们经常提出的一个问题。“哲学无用论”也是历来就有的。不仅哲学界之外的人向哲学提出这种挑战，而且在哲学界内部也有人，还有一些哲学派别，提出系统的理论来证明哲学的无意义和无用，主张对之加以排斥或消除。例如逻辑实证主义或逻辑经验主义，就是把关于世界或宇宙全体的根本实在之类的问题都看成“无意义”的“形而上学”的“假问题”而主张加以排斥的。诚然，他们可以说他们主张排斥的只是“形而上学”，而不是整个“哲学”。“哲学”如果作为对科学语言的逻辑分析，则他们并不否定，而且正是他们所从事的。既然认为对于“哲学是什么”的问题本来也无定论，有人主张哲学就是对科学语言的逻辑分析，他们当然有这样做的自由，我们无意加以否定或责难。但我们也认为其他人应该同样有把哲学看成别的东西的权利。而对我们——至少不只是我个人，而是有许多人——来说，逻辑实证主义所认为的“无意义的形而上学的假问题”，倒恰恰是一些“真正的哲学问题”。逻辑实证主义把这些问题当作“无意义的假问题”，其主要理由就在于对这些问题作出

论断的命题都是不能用经验来“证实”的，也不能“证伪”的。这一点我们是可以同意的。我们说“真正的哲学问题都是‘无定论’”的，这在一定意义上也与逻辑实证主义的这种观点相吻合。但逻辑实证主义因此主张把这些问题排除在“哲学”之外，而我们则认为这些问题正是哲学所要探讨的真正问题。我们也不赞成逻辑实证主义把哲学仅仅归结为对科学语言作逻辑分析的主张，尽管承认它有这样做的权利。

那么研究哲学，讨论这些无定论甚至永远也达不成定论的问题究竟有什么用处呢？我们认为，如果所谓有意义或有用处，就是指能给人带来直接的物质利益，或能直接创造物质财富，则哲学的确是无用的。它甚至不能像各门科学那样给予人们关于世界事物的具体知识。哲学虽然没有也不可能有这样的意义和用途，但不能因此就说它是无意义、无价值、无用处的。我想，学习和研究哲学至少有这几方面的意义和价值。

首先，可以锻炼理论思维能力。恩格斯早就说过：“理论思维仅仅是一种天赋的能力。这种能力必须加以发展和锻炼，而为了进行这种锻炼，除了学习以往的哲学，直到现在还没有别的手段。”^① 用个不很恰当的比喻：学习和研究哲学之于人的精神，就像体育运动之于人的身体。体育运动也不像生产劳动那样能直接生产物质财富，但能增强人的体力和机敏度从而使人能更好地从事生产劳动；哲学训练则能提高人的理论思维能力，从而使人能更好地从事其他的脑力劳动。这里的理论思维能力，也包括思想方法。良好的哲学训练能使人通过比较而掌握更正确、更好的思想方法，例如可以避免陷入有片面性、表面性等缺点的形而上学思想方法而更好地自觉掌握正确的唯物辩证法。这对于从事科学研究或其他精神生产，都可以收事半功倍之效。

其次，有助于使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以作为立身处世之本。我们虽不认为“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学问”是对哲学唯一正确的定义，但也绝不否认它说出了哲学的主要特征。我们虽认为哲学无定论，但也绝不是说各种哲学观点都是不分轩轻、无是非优劣可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382页。